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15-078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说明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进行了相应的修订。为便于投资者理解与查询，公司就本次修订涉及的主要情况说明如下：

一、修订了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

原草案：“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人数不超过1200人，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7人，分别为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邓霞飞、监事杜燕云、副总裁徐华斌、副总裁杜文涛、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吴亚君、副总裁刘毅、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前伦，合计认购不超过3,720份，即3,720万元；其他员工不超过1193人，合计认购不超过26,280份，即26,28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认购份数 (份) | 出资额 (万元) | 占员工持股 计划比例 |
|----|----------------|-------------|-------------|---------------|
| 1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720 | 3,720 | 12.40% |
| 2 | 公司其他员工 | 26,280 | 26,280 | 87.60% |
| | 合计 | 30,000 | 30,000 | 100.00% |

各参与对象最终认购份额和比例以最终实际缴款情况为准。”

修订稿：“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人数不超过1,000人，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9人，分别为公司董事长王学海、董事兼总裁李杰、董事兼副总裁邓霞飞、监事杜燕云、副总裁徐华斌、副总裁杜文涛、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吴

亚君、副总裁刘毅、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李前伦，合计认购不超过1,980份，即1,980万元。其他员工不超过991人，合计认购不超过23,020份，即23,02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认购份数 (份) | 出资额 (万元) | 占员工持股 计划比例 |
|----|----------------|-------------|-------------|---------------|
| 1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980 | 1,980 | 7.92% |
| 2 | 公司其他员工 | 23,020 | 23,020 | 92.08% |
| | 合计 | 25,000 | 25,000 | 100.00% |

各参与对象最终认购份额和比例以最终实际缴款情况为准。”

二、修订了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原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超过30,000份，每份10,000元，单个员工必须认购整数倍份额，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亿元。公司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等。”

修订稿：“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不超过25,000份，每份10,000元，单个员工必须认购整数倍份额，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亿元。公司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筹集资金全额认购兴全睿众人福医药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普通级份额。

兴全睿众人福医药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上限为5亿份，每份份额为1.00元，按照1: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份额和普通级份额，优先级份额和普通级份额的资产将合并管理。

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兴全睿众人福医药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份额的权益实现提供担保。”

三、修订了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原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如下方式：

(1)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获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6个月内，以30.00元/股的价格协议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当代科技持有的不超过1,000万股标的股票，相关转让登记费用由当代科技承担，具体情况以双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合同为准；

(2) 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修订稿：“兴全睿众人福医药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获得标的股票的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二级市场购买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兴全睿众人福医药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获得标的股票。”

四、修订了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原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修订稿：“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

五、修订了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

原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

修订稿：“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其根据中国证监会等有关监管机构发布的资产管理业务相关规定以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法律文件的约定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全部受托资产，并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产安全。”

六、修订稿相应增加了“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机构的选任、《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一节。

综上所述，《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与原草案相比较，本次对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没有减少原草案已披露的章节；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目前的市场、政策环境和员工实际认购情况，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资金来源、股票来源、存续期和管理机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已于2015年8月1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投资者在阅读和使用时，应以该修订稿全文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